

中山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申报表

申报单位名称	中山市坦洲镇林东小学		
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	吴维雄	联系电话	13318259985
		传真号码	
法人类型	☐ 企业法人 ☐ 社会团体法人 ☒ 事业单位法人 ☐ 其它 (在对应括号内打“√”)		
通讯地址	中山市坦洲镇德溪路 137 号	邮编	528467
传承项目名称	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——中山“咸水歌”传承基地		
传承项目级别	☒ 国家级 ☐ 省级 ☐ 市级 (在对应括号内打“√”)		
代表性传承人	国家级 <u>1</u> 名、省级名、市级 <u>2</u> 名；专业人员 <u>2</u> 名。		
申报单位 资质情况	坦洲镇林东小学创办于 1949 年，前身是坦洲镇中心小学。1994 年易地重建新校区，1996 年 9 月落成并正式投入使用，占地面积 5530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5,000 平方米，环境优雅，精巧别致，各种功能室场、教学设施配套齐全，是理想的读书育人场所。学校先后被确立为“广东省一级学校”、“广东省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”、“广东省绿色学校”、中山市“基础教育跨越式发展创新试验研究项目实验学校”等称号。在学校法人吴维雄校长的带领下以连续 13 年夺得坦洲镇教学质量和综合评价“双第一”，受到家长和社会的广泛赞誉。		
固定活动场所 设施、面积等 情况	音乐教室 3 间，舞蹈室 2 间，咸水歌训练室 1 间，以上室场每间面积约 70 平方米；150 平方米阶梯教室 1 间，可办综合性文艺活动体育馆 1 间。		

传承保障 经费情况	1、合理利用好每年坦洲镇下拨学校咸水歌发展专项经费，用于聘请代表性传承人授课费，组织节目外出参赛等，每年约 2 万元； 2、学校保证咸水歌表演服装、道具、编曲、舞蹈编排等所需费用，每年 1.5 万元； 3、学校定期添置、更新咸水歌训练设备设施，每年约 1.5 万元； 4、学校 2020 年用于咸水歌训练专用室场添置设备、传统文化氛围布置等 2 万元。
申报单位 传承活动 主要情况	1、聘请名师：自 2006 年坦洲镇推行咸水歌进校园以来，中山咸水歌国家级传承人吴志辉先生，市级传承人吴连友、吴容妹女士，坦洲著名民歌歌手梁社金先生等几位老艺人每学期至少 1 次到校指导并为广大师生上课。千余名师生受益，切身感受到了咸水歌的“原滋原味”。 2、咸水歌进课堂：我校 28 个教学班，1300 余名学生每月参与咸水歌活动。一、二年级通过课后服务课每周进行咸水歌艺术赏析；三至六年级利用音乐课每月每班开展一次咸水歌学唱活动。 3、咸水歌社团：2012 年至今我校咸水歌社团（教师、学生）咸水歌社团每星期一、二由我校教师组织学唱，连续多年活跃在市镇有关艺术活动的舞台，多次获奖。富有时代特征的咸水歌新作品在师生、家长及社会上传唱。 4、积极学习：为发展我校“咸水歌”特色项目，吴结红主任带领 3 位音乐教师陈洁玲、余美云、茹梦垚参加各级培训及活动。 5、乡村少年宫：2015 年至 2019 年，我校通过寒暑假“乡村少年宫”活动，邀请优秀咸水歌传承人到校开展教学，每期组织 30 余名学生、近 300 人次参与活动。 6、2014 年至今积极承办咸水歌历史图片展、咸水歌走进校园活动，每次都邀请全校师生及家长 300 余名参与活动，在社会上得到广发关注。 7、积极创编：我校教师积极创作、创编符合时代要求的“新”咸水歌。新编咸水歌配合舞蹈、快板、RAP 等表演形势进行创编，让咸水歌从内容到形势都“新”了起来，更容易让青少年理解和接受。如：《颂师德，园梦想》、《齐心抗疫护家园》、《百年追梦奔小康》、《十九大政策利民生》等 20 余首。

参加各类活动和宣传报道情况	2009 年 11 月，坦洲镇中小学生咸水歌比赛，荣获小组唱第一名； 2015 年 05 月，坦洲镇 2015 中小学生咸水歌歌唱比赛，荣获银奖； 2016 年 05 月，广州日报报道我校“坦洲林东小学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编入老师自创咸水歌”； 2016 年 11 月，坦洲镇“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 150 周年”咸水歌作品征集，荣获一等奖，入选作品集； 2017 年 11 月，坦洲镇 2017 年“水乡情·民歌韵”咸水歌大赛，荣获少年组金、银奖； 2017 年 12 月，第十届广东珠三角咸水歌邀请赛，荣获表演金奖； 2018 年 04 月，中山市咸水歌演唱、创作培训班； 2018 年 05 月，坦洲镇“家和万事兴·唱响中国梦”亲子歌唱比赛； 2018 年 06 月，中山市民歌民谣大赛，荣获三等奖； 2018 年 11 月，“甜甜咸水歌·唱响新时代”坦洲镇咸水歌大赛，荣获少年组金奖、银奖； 2018 年 11 月，2017-2018 年度坦洲镇咸水歌传承工作，吴结红老师荣获先进个人； 2019 年 06 月，中山画刊，刊登学校咸水歌活动； 2019 年 06 月，2019 年中山市民歌民乐大赛，荣获金奖； 2019 年 10 月，吴结红老师作品入选“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”作品集； 2019 年 12 月，2018-2019 年度坦洲镇咸水歌传承工作，吴结红老师荣获先进个人； 2020 年 01 月，咸水歌助兴“新年欢乐跑”； 2020 年 09 月，中山日报报道——“幸福唱出来”，报道我校咸水歌活动； 2020 年 11 月，“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”2020 年坦洲镇咸水歌大赛，荣获成人组金奖、银奖、节目创新奖，少儿组银奖； 2020 年 12 月，林东小学咸水歌社团荣获“中山市学校少年宫特色项目”，吴结红老师荣获“优秀辅导员”。 2021 年 08 月，中山市民歌民乐大赛，荣获金奖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属地镇街对 申报传承基地 单位支持情况	1、设立坦洲镇咸水歌保护发展基金； 2、全镇公立中小学给予每年1万元传承基金； 3、给予每一传承人传承活动经费； 4、对个别重点承传者给予适当补助； 5、每年举办全镇性咸水歌大赛，鼓励中小学校的参赛，成绩特出节目颁发奖金、奖杯及证书； 6、鼓励优秀节目参加省市比赛，并给予资金扶持。
传承项目阶段 目标任务	第一阶段：（2021年--2023年） 深化咸水歌教育教学活动在校园环境中的开展。 第二阶段：（2023年--2024年） 积极活跃在校内及社会的各类活动中。 第三阶段：（2024年--2025年） 以校本课程为阵地，校园活动为纽带扩大咸水歌在青少年中的普及力度及深度。
五年 保护 传承 计划	第一阶段：（2021年--2023年） 1、各班挑选音乐苗子，参加咸水歌兴趣班，由专业老师指导，为各班培养小老师。 2、利用每周三大课间时间全校传唱咸水歌。 3、定期邀请民歌传承人到学校指导教学。 4、组织优秀小歌手参加专项培训。 5、通过“课后服务”艺术拓展时间段组织咸水歌社团活动。 第二阶段：（2023年--2024年） 1、全校组织开展师生歌词创作比赛。 2、全校组织各班开展咸水歌亲子比赛。 3、组织优秀小歌手参加各项比赛，各类公益活动。 第三阶段：（2024年--2025年） 1、计划出咸水歌校本教材1本，教材除了收集名曲，主体以老师创作的作品为主。 学校举办咸水歌专场比赛。

所属镇街教体 文旅局（宣传 文化服务中 心）推荐意见	情况属实， 同意申报。 陈英 (公章) 2021年9月3日 
中山市非物质 文化遗产保护 中心初审意见	同意 (公章) 2021年11月12日 
中山市文化广 电旅游局业务 科室审核意见	

填表人： 刘国梁

联系电话：13822705898